第二章采购需求

一、普查背景

为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印发“十四五”旅游业发展规划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1〕32号）关于旅游资源普查的决策部署、《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办资源发〔2022〕94号）和《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的通知》(甘文旅厅通字(2023)12号)及市文广旅局《关于开展全市旅游资源普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摸清全县旅游资源家底，增加资源储备，进一步保护和开发文化旅游资源，全面推动两当县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提供基础保障，决定在全县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。

二、普查目的和意义

开展旅游资源普查，是深入落实省市区（县）“四强”行动，做深做细“五量”文章系列部署，持续推进三大区块能级提升，实现旅游资源保护和科学利用、推动旅游业实现高质量增长的一项基础性工作;是利用现代技术手段，全面查清和掌握全县旅游资源状况，进一步发现、拓展和整合旅游资源，为优化旅游空间布局、科学编制旅游发展规划、动态管理旅游资源、宣传促销旅游产品、招商推介旅游项目提供基础依据。开展旅游资源普查,有利于促进优质旅游资源向优质旅游产品转化，向广大群众展示更多、更优、更具特色的旅游资源，对推动全县文化和旅游工作展现新风貌、取得新突破，助力文化旅游强区建设具有重要意义。

三、普查对象和范围

（一）普查对象：全县范围内能对旅游者产生吸引力，可以为旅游业开发利用，并可产生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各种事物和现象。根据《旅游资源分类、调查与评价》(GB/T18972-2017)国家标准，旅游资源分为8大主类、23个亚类和110个基本类型。

（二）普查范围：(1)24个相关部门及各乡镇旅游资源摸底调查及数据收集和分析。 (2)预目录编制。 (3)实地普查(包括调查对象的甄别遴选、信息采集、重点信息调查、空间矢量数据提取、影像拍摄及制作、无人机航摄及视频制作、等级评定等)。

四、工作任务

完成全县现有、开发中和具有旅游潜力的各类旅游资源约500个单体的普查工作。包括各部门资料收集整理分析、预目录编制、实地调查、单体填报入库审核、与省市级平台对接、绘制旅游资源普查图集、编制普查报告、表格统计和成果归档等。

五、普查原则

（一）坚持普查与调查结合的原则

对各部门、各行业掌握的资源数据，通过梳理调查归类入库资源数据平台；对各地尚未发现、但具有旅游开发价值的旅游资源，通过实地普查纳入资源数据平台。强调普查对象的资源属性，要区别区分于产品，利用现代信息技术，创新普查工作方式，方法和成果展示形式，提高普查工作效率，实现旅游资源动态化管理，扩大普查成果应用范国。

（二）坚持统筹推进、分级协作的原则

坚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总体统筹、部门协同共推、各乡镇具体实施、公众积极参与相结合，发挥各自优势，形成高效精简、务实专业的普查队伍，尽量节省人力。

（三）坚持普适性和可操作性原则

在充分调研和梳理旅游资源普查工作规律和特点的基础上，总结出普查工作的一般性程序、任务、成果和技术要求。以普查人员易理解和易操作为前提，以流程化为主线，实现各程序工作主体明确化、工作内容清晰化和技术要求具体化。

六、普查依据及方式

（一）普查依据。《旅游资源分类、调查与评价》(GB/T18972-2017)国家标准、《甘肃省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技术规程》和《甘肃省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手册》。

（二）普查方式。本次普查坚持“应普尽普、全面覆盖”原则，采取“统一指导、各部门协作、分镇推进”的方式进行。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统一指导各乡镇开展旅游资源普查工作，各相关部门根据标准、规程和手册，结合实际情况，指定相关联络员配合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进行资料收集、工作协调等方式共同推进此项工作。

七、普查成果

1、两当县旅游资源预目录；

2、两当县旅游资源各类调查表；

3、两当县旅游资源普查资料搜集清单及相关资料；

4、《两当县旅游资源普查工作总结》；

5、《两当县旅游资源普查报告》；

6、《两当县旅游资源单体普查表》含照片、视频资料；

7、《两当县旅游资源名录表》；

8、《两当县旅游资源汇总表（实际材料表）》；

9、两当县旅游资源普查图集（旅游资源总图、旅游资源类型图和旅游资源评价图（含优良级旅游资源图）等3 类图件）。

八、报价要求：

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，包含：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全部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。

九、服务期：合同签订后30天（具体时间按合同签署为准）

十、付款办法：以签订合同为准。

十一、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十二、验收方案：通过省文旅厅评审。